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名称责改（2026）3号

单位名称：珠海美莱美容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彭雪梅

联系电话：/

单位地址：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-27999（集中办公区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MA4WB9016H

经查，你（单位）于2017年3月21日登记使用“珠海美莱美容管理有限公司”
企业名称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》第十一条第（八）项的
规定，以上事实有市场主体登记机读资料及驰名商标持有人“上海美莱投资管理
有限公司”投诉举报材料为证。依据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第
三十一条第一款及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责令你（单位）：

在收到本通知书30日内改正违法行为，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：办理企业
名称变更登记。

拒不改正或者逾期不改正的，将根据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
第三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，将你单位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如你单位不服本通知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横琴粤澳
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个月内
向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黄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6-8688056

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港澳大道868号市民服务中心2号

单位地址：楼



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服务局

2026年8月7日

受送达人：_____

年 月 日

